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北京市中医药管理局是负责本市中医药工作的市政府工作部门，2025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 2 个预算单位，分别为北京市中医药管理局本级（以下简称“市中医药局”）、北京市中医药对外交流与合作中心（以下简称“交流中心”）。部门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国家关于中医药、中西医结合以及民族医药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本市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

2.统筹协调本市中医药资源配置，拟定中医药发展总体规划 and 目标，参与拟定中药产业促进政策。

3.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承担保护濒临消亡的中医诊疗技术和中药生产加工技术的责任，组织开展对中医药、民族医药资源的开发、挖掘、整理和保护工作。

4.负责本市设置中医、中西医结合、民族医医疗机构的资格审批和监督管理，承担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护理及临床用药等的监督管理责任，执行中医人员执业资格制度。

5.指导并组织实施本市农村卫生、社区卫生服务中的中医药工作。

6.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市中医药科学研究、技术开发规划，指导中医、中西医结合、民族医药科研条件和能力建设。

7.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市中医药人才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中医药师承教育、毕业后教育、继续教育和相关人才培训工作。

8.开展本市中医药国际交流与合作，组织开展中医药国际推广、应用和传播工作。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结合部门职责职能、中长期规划、2025年重点工作、相关政策等，设置了部门绩效目标。持续优化中医药服务体系、改善中医药服务模式、推动中医药科技创新、推进中医药文化传播、加强中医药传承和人才培养、促进中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完善中医药发展保障措施。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坚持中西医并重，推动中医药高质量发展，促进中医药国际传播。总体目标分解如下：

- 1.中医药产业促进：形成遴选标准1套；
- 2.中医医疗服务收费管理：完成研究报告数量 ≥ 2 份；
- 3.中医药文化科普宣传：活动次数 ≥ 3 场次；
- 4.改善中医药服务模式：个数 ≥ 20 个；
- 5.中医药行业治理：完成各类监督考核次数 ≥ 15 次；
- 6.中医药科研管理及能力建设：到期北京市中医药科技发展资金项目通过验收率 $\geq 90\%$ ；
- 7.中医药师承及各类人才培养、教育：培养中医药各类人才合格率 $\geq 80\%$ ；
- 8.中医药行业治理：各类监督考核覆盖面 $\geq 90\%$ ；
- 9.中医药文化科普宣传：发布时效二十四节气当天发布；

10.中医药师承及各类人才培养、教育：第六批市级、第七批全国师承人才培养项目结业考核率 $\geq 90\%$ ；

11.改善中医药服务模式：持续提升中医药服务水平；

12.优化中医药服务体系：不断推进中医药健康理念形成；

13.中医药师承及各类人才培养、教育：各类人才培养满意度 $\geq 85\%$ 。

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充分且合理，目标与职责任务匹配充分，总体目标和分项目绩效指标较合理，且较为细化。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8,494.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1,565.64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6,928.65 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 0 万元。资金总体支出 7,993.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10.66 万元，项目支出 6,482.68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4.10%。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2025 年，市中医药局统筹开展各项工作，主要产出数量完成情况如下。

1.产出数量

形成中医药产业促进遴选标准 1 套；完成中医医疗服务收费管理研究报告 2 份；中医药文化科普宣传活动 8 场次；制定完善中医药标准、技术、方法 20 个；中医药行业治理各类监督考核 18 次。

2.产出质量

北京市中医药科技发展资金项目通过验收率 97%；中医药各类人才平均考核合格率 95.41%；各类监督考核覆盖面 100%；第六批市级、第七批全国师承人才培养项目结业考核率为 97.20%。。

3.产出时效

制作 24 个节气视频，均在节气当天发布，共计 24 次。

4.产出成本

2025 年资金总体支出 7,993.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10.66 万元，占总支出的 18.90%，主要用于保障人员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6,482.68 万元，占总支出 81.10%。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

项目开展有效提升了整体中医药服务水平。具体包括：中医药质量控制经费项目强化了中医药质量管理，加强了中医护理、中医病种病案、重点专科、中医医疗质量的专项管理；中医药传承工作项目开展第六批市级、第七批全国师承工作结业考核、组织中医妇幼名医传承工作室验收，整理总结了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和专长，提升了中医药人才服务能力和水平；中医药继续教育导航工程项目加强了北京市中医药继续医学教育管理工作，强化了教育培训师资队伍建设与管理；北京中医药活态传承示范带教项目完成集临床、教学、科研于一体的中医药活态传承服务基地建设，打造了中医药活态传承的示范模式；中医药人才培养项目，开展了

中药人才、中医护理人才、京津冀西学中人员以及北京中医药新时代 125 人才四类人才培训，提升了人才中医药服务能力；中医药基层服务管理项目提高了基层中医药服务覆盖面，推动中医药服务可及性不断提升；京津冀中医药协同发展项目以京廊、京衡项目为抓手，开展专科培训、联合门诊，以及护理类适宜技术培训，协同创新机制不断深化；医联体、重点专科、中西医结合示范科以及名中医室站分站建设不断深入；中西医结合医疗机构能力提升工作项目通过中西医协同平台和人才梯队建设，提升中西医结合服务能力；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项目，完成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下达各项任务，开展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人才培养平台建设计划、智慧中医医院示范试点建设等，切实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2. 可持续影响

通过中医药健康服务管理项目建设，将标准化、易操作的中医养生保健技术融入社区健康服务场景，普及了知识技能，传播了中医养生理念；通过开展中医药文化宣传工作，中医药节气养生、经络穴位等文化知识融入日常生活场景，推进了中医药健康理念形成。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类人才培养满意率 94.80%。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市中医药局 2025 年进一步完善修订财务制度，制度体系不断健全，覆盖全面，明确岗位职责，内部控制监督有效。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在内部控制方面，严格履行资金审批程序，严格执行“三重一大”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及局内采购管理制度和流程执行，落实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有关要求，切实保障财政资金的支出合规安全。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扎实开展会计基础工作，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规范会计工作，及时掌握新政策新规定，确保基础数据信息与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准确，会计档案按规定年限妥善保管。

（二）资产管理

2025 年度，部门无对外投资，资产无超标准配置情况，资产使用规范，不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行为；资产处置规范，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资产处置情况。

1.资产使用方面：对于各单位的资产使用按照台账严格管理，对于新购资产需求严格把关，不得超标配置。定期开展资产盘点，做到账实相符。

2.资产处置方面：严格履行处置流程，做好资产账及财务账务处理。

3.资产管理方面：各单位资产账与资产动态库保持一致，

同步办理资产增减变化。

（三）绩效管理

2025 年度，市中医药局持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明确分工，有序开展评价工作。在绩效目标设置方面，综合项目特点和实施重点，确定项目总目标，并设置各子项目指标，不断提升绩效目标编制水平；在开展绩效工作方面，通过开展绩效监控工作，加强项目过程监管，重点项目完成后积极开展事后续效评价，不断探索项目进行成本绩效分析方法。同时，注重绩效评价整改工作，推进绩效闭环化管理模式，不断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

（四）结转结余率

2025 年度结转结余总额 504.58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5.94%，低于 2024 年。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5 年年初预算批复 8,037.87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7,993.34 万元，部门决算差异率为-0.55%。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2025 年度市中医药管理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 96.32 分，其中：当年预算执行 18.82 分，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59.5 分，预算管理情况 18.00 分。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部分缺少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2.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主要原因是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结转下年使用；当年追加项目资金未支出完毕。

六、措施建议

1.强化预算绩效目标设置

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绩效目标体系，进一步细化数量、质量、成本控制、时间规划及综合效益等指标。组织项目专项培训，提升绩效指标编制能力。

2.强化预算执行的动态监管与调整机制

统筹推进项目，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持续跟踪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对于执行迟缓或偏离目标的项目，分析问题原因，及时履行预算调整程序。